

# 近五年高考数列题型分析及教学建议

● 湖北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宁羽杰 王卫华

## 一、课标要求

2017年版课标对数列的要求:通过实际案例,了解数列的概念和表示方法(列表、图象、通项公式),了解数列是一种特殊的函数,理解等差(比)数列的概念和通项公式的意义;探索并掌握等差(比)数列的前 $n$ 项和公式,并理解通项公式与求和公式的关系;在实际情境中辨别出等差(比)数列,并解决问题;体会等差数列与一元一次函数、等比数列与指数型函数之间的关系.

## 二、试题展现

### (一) 数列基本量

等差(比)数列包含五个基本量 $a_1, a_n, d(q), n, S_n$ ,在解题时常用列方程组或待定系数法得到关键量—— $a_1, d(q)$ ,进而求解其他未知量.其次,认真审题,了解题目需要求解的具体基本量,仔细观察与分析量与量之间的联系,灵活运用数列的性质与定理,从而进行简便运算.

**例1** (2017年全国卷I,理4)记 $S_n$ 为等差数列 $\{a_n\}$ 的前 $n$ 项和.如果 $a_4+a_5=24, S_6=48$ ,那么 $\{a_n\}$ 的公差为( ).

- A. 1      B. 2      C. 4      D. 8

### (二) 数列通项

#### 1. 公式法

等差(比)数列的通项公式 $\{a_n\}$ 通常由首项 $a_1$ 与公差 $d$ (公比 $q$ )决定,那么根据题意中两个已知条件列方程组即可求得基本量,从而得到通项.其次,需要牢记数列通项公式:等差数列对应 $a_n=a_1+(n-1)d$ ,等比数列对应 $a_n=a_1q^{n-1}$ .

**例2** (2019年全国卷I,理9)记 $S_n$ 为等差数列 $\{a_n\}$ 的前 $n$ 项和.已知 $S_4=0, a_5=5$ ,则( ).

- A.  $a_n=2n-5$       B.  $a_n=3n-10$   
C.  $S_n=2n^2-8n$       D.  $S_n=\frac{1}{2}n^2-2n$

#### 2. 分类讨论法

分类讨论法即前 $n$ 项和法,在解决该类题型时,利用 $a_n$ 与 $S_n$ 之间的关系: $a_n = \begin{cases} S_1, n=1, \\ S_n - S_{n-1}, n \geq 2. \end{cases}$

根据已知条件计算、化简,进而求出通项公式 $\{a_n\}$ ,最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将 $n=1$ 与 $n \geq 2$ 两种情况进行合并.

**例3** (2021年全国卷II,理19)记 $S_n$ 为数列 $\{a_n\}$ 的前 $n$ 项和, $b_n$ 为数列 $\{S_n\}$ 的前 $n$ 项积,已知 $\frac{2}{S_n} + \frac{1}{b_n} = 2$ .

(1) 证明:数列 $\{b_n\}$ 是等差数列;

(2) 求 $\{a_n\}$ 的通项公式.

#### (三) 数列求和

##### 1. 公式法

等差数列的前 $n$ 项和公式为 $S_n = \frac{n(a_1+a_n)}{2}$ 或 $S_n = na_1 + \frac{n(n-1)d}{2}$ ,在解题时需要根据已知条件选择

合适的公式.若已知首项、末项与项数,则选择前者;若已知首项、公差与项数,则选择后者;其次,等比

数列的前 $n$ 项和公式为 $S_n = \begin{cases} na_1, q=1, \\ \frac{a_1(1-q^n)}{1-q}, q \neq 1. \end{cases}$

在解题时注意需要对 $q$ 进行分类讨论.

##### 2. 裂项相消法

裂项相消法通常将数列中的某一项拆分成作差的两项,在进行运算时,将大多数互为相反数的项抵消,剩下首尾相对应的一些项,从而进行化简,大大地减少运算量.使用该方法求和时,应留意在运算时哪些项被消掉、哪些项被保留,切不可漏掉未被消去的项.其中,高考真题中大多考查通项为分式的情形,以下便是常见的裂项公式:

$$(1) \frac{1}{n(n+k)} = \frac{1}{k} \left( \frac{1}{n} - \frac{1}{n+k} \right);$$

$$(2) \frac{1}{(2n-1)(2n+1)} = \frac{1}{2} \left( \frac{1}{2n-1} - \frac{1}{2n+1} \right);$$

$$(3) \frac{1}{n(n+1)(n+2)} = \frac{1}{2} \left[ \left( \frac{1}{n(n+1)} - \frac{1}{(n+1)(n+2)} \right) \right] \\ = \frac{1}{2} \left[ \left( \frac{1}{n} - \frac{1}{n+1} \right) - \left( \frac{1}{n+1} - \frac{1}{n+2} \right) \right];$$

$$(4) \frac{1}{\sqrt{n+k} + \sqrt{n}} = \frac{1}{k}(\sqrt{n+k} - \sqrt{n});$$

$$(5) \log_a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 = \log_a(n+1) - \log_a n.$$

例4 (2017年全国卷II,理15)等差数列 $\{a_n\}$ 的前 $n$ 项和为 $S_n$ , $a_3=3$ , $S_4=10$ ,则 $\sum_{k=1}^n \frac{1}{S_k} =$ \_\_\_\_\_.

### 3. 错位相减法

如果存在一个数列 $\{a_n b_n\}$ ,其中 $\{a_n\}$ 是公差为 $d$ 的等差数列, $\{b_n\}$ 是公比为 $q(q \neq 1)$ 的等比数列.针对这类题目,通用方法:

$$\text{设 } S_n = a_1 b_1 + a_2 b_2 + \cdots + a_n b_n, (*)$$

$$\text{那么 } qS_n = a_1 b_2 + a_2 b_3 + \cdots + a_{n-1} b_n + a_n b_{n+1}. (**)$$

$(*) - (**)$ ,得 $(1-q)S_n = a_1 b_1 + d(b_2 + b_3 + \cdots + b_n) - a_n b_{n+1}$ ,进而两边相除 $1-q$ ,便能得到所需的和.

例5 (2020年全国卷I,理17)设 $\{a_n\}$ 是 $q$ 不为1的等比数列,其中 $a_1$ 是 $a_2, a_3$ 的等差中项.

(1) 求 $\{a_n\}$ 的公比;

(2) 若 $a_1=1$ ,求数列 $\{na_n\}$ 的前 $n$ 项和.

### 4. 分组求和法

根据数列通项的特点,将数列分成若干个能独立求和的数列分别求和.

#### (四) 数列综合题

随着教育的不断推进,高考数学试题越来越注重数学学科的六大核心素养.针对数列这一知识点,它的试题特点在数列与其他知识点的融合上得以体现.数列既可以考查简单的公式、性质的运用,同时也可以和数学文化、二次函数、不等式等相结合,大大提高试题的难度,综合考查考生各方面的能力.

#### 1. 数列与数学文化

例6 (2020年全国卷II,理4)北京天坛的圜丘坛为古代祭天的场所,分上中下三层.上层中心有一块圆形石板(称为天心石),环绕天心石砌9块扇面形石板构成第一环,向外每环依次增加9块.下一层的第一环比



图1

上一层的最后一环多9块,向外每环依次也增加9块.已知每层环数相同,且下层比中层多729块,则三层共有扇面形石板(不含天心石)( ).

A. 3699块 B. 3474块 C. 3402块 D. 3339块

#### 2. 数列与二次函数

例7 (2018年全国卷II,文17)记 $S_n$ 为等差数列 $\{a_n\}$ 的前 $n$ 项和,已知 $a_1=-7$ , $S_3=-15$ .

(1) 求 $\{a_n\}$ 的通项公式;

(2) 求 $S_n$ ,并求 $S_n$ 的最小值.

### 3. 数列与不等式

例8 (2019年全国卷I,文18)记 $S_n$ 为等差数列 $\{a_n\}$ 的前 $n$ 项和.已知 $S_9=-a_5$ .

(1) 若 $a_3=4$ ,求 $\{a_n\}$ 的通项公式;

(2) 若 $a_1 > 0$ ,求使 $S_n \geq a_n$ 的 $n$ 的取值范围.

### 三、分析总结

本文分别收录了30套全国高考数学试卷,包含2017—2020年新课标卷(分文理)24套,2021年新高考I卷、II卷、全国甲乙卷(分文理)6套.

总览这30套试卷,其考查的知识点充分体现新课标对高中生“四基”培养的重视.它不仅注重知识和方法的基础性,即数列的概念、性质、基本量的运算以及多种不同的求和方法,同时也注重考查高中生综合运用、举一反三的能力,即数列与其他知识点相结合的综合题.

(1) 自2017年的新课标卷开始,数列每年的考查形式较为固定,大多为三种情况:①两个客观题,分值占10分;②一个解答题,分值占12分;③一个简答题、一个客观题,分值占17分,考查题型大多为前两种,偶尔也考查过三道题,如2019年的新课标I卷(理).因此全国高考卷对数列知识点的考查分值总和大多在10—12分,占整张试卷的6%—8%,2021年新高考全国卷亦是如此,具体情况如下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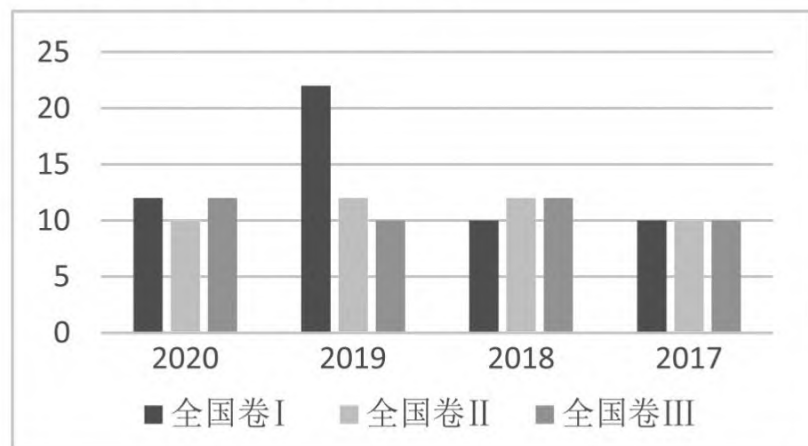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2017—2020年新课标卷(理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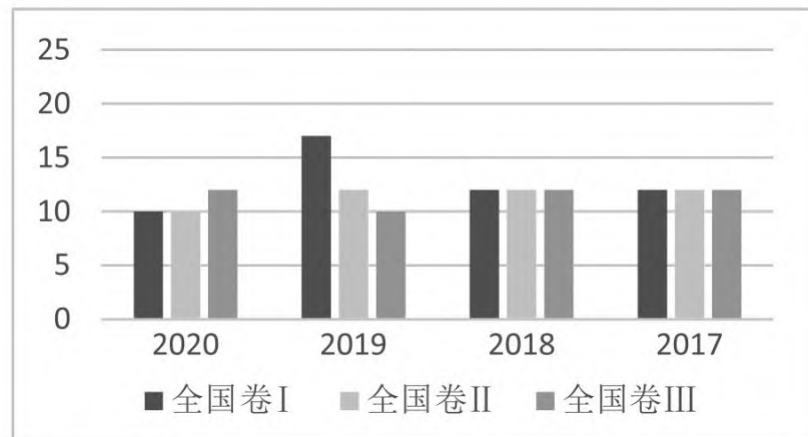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3 2017—2020年新课标卷(文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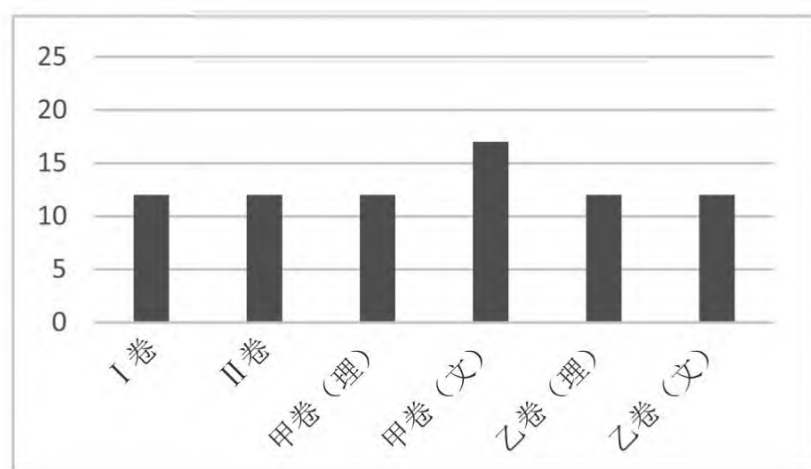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4 2021年新高考全国卷

(2) 选择题的题号位置通常在前8题以内,考查的内容大多为等差(比)数列的概念、性质、通项公式与求和,难度不大,运用基本的公式便能较快解决问题,这充分体现出考纲对该部分知识能力的要求层次一一掌握。

(3) 解答题的题号位置通常在第17题,即大题的第1题,这意味着题目难度不高,考生容易拿分。其考查内容大多为:第(1)问求数列的通项公式,第(2)问利用裂项相消法、错位相减法等方法对数列进行求和。唯一特殊的就是2019年新课标I卷(理)解答题第21题,它把离散型随机变量及其分布列与递推数列结合在一起考查,综合性、创新性较强,考生对该命题不适应,从而不能正确作答。

(4) 数列的考查难度有难有易,既可以放在选择题前8题内,填空题前2题内或解答题第1题,注重数列的基础知识点。同时,数列也可以与函数、不等式、概率等进行结合,放在选择题、填空题最后一题压轴考查,使试卷难度增大。

#### 四、全国高考数列试题考情预测

2021年八个省市举行首次“3+1+2”新高考模式,所以新高考卷的考查题型与以往大不相同,但是针对数列这一考点,考查题型、考查知识点、考查分值并未出现明显变化,仍比较基础,主要考查数列的相关基础概念与应用,未出现数列与其他知识点相结合的综合题。因此,本文综合以上汇总分析,对未来的高考数列试题进行一些初步推测:

(1) 数列的概念、性质、通项公式与前 $n$ 项和公式的基本运用与计算,难度较小,十分基础。

(2) 数列解答题考查形式通常为:第(1)问求数列的通项公式,第(2)问利用裂项相消法、错位相减法等

方法对数列进行求和或是与数列概念、性质相关的简单证明。

(3) 数列与数学文化、二次函数、不等式等其他知识点相结合的综合题,难度较大、创新性较强。

#### 五、复习建议

##### 1. 注重数列概念的引入与形成

教师在讲授数列的概念时,可以先介绍一下数列的发展史,以故事或情境的形式导入,使学生对数列知识产生较大的兴趣,同时引入与数学文化相关的高考数列题,使学生迅速明白数列概念的重要性,并从思想上有较高的意识。此外,学习概念要能够掌握它的本质属性,即数列本质上就是定义在正整数集上的离散的函数,因此在学习过程中,教师可以将两者结合起来一同讲解,使学生理解更加深刻。

##### 2. 注重数列公式、性质的推导

数学公式、性质反映数学对象与数学概念之间的关系,这些关系一部分可以直接观察分析或者计算测量得来,另一部分则需要理论推导。在数列这一章中,等差(比)数列的 $a_n$ 与 $S_n$ 都是推导得来的。综合分析目前的高考数列题,它的题型越来越灵活,常常与其他知识点综合一起考查,虽然题目实际难度不大,但是由于经过层层包装,学生很难窥探其根本,因此学生十分有必要掌握公式的推导过程,知其所以然。

##### 3. 强化基本运算,总结解题方法

数列的学习避免不了有大量的计算,为了减少学生由于计算错误而失分,教师应该做好带头作用,在教学时注意培养学生认真审题的良好习惯,在计算时注意每一个步骤的准确性。同时,也不可忽视数列试题所涉及到的运算技巧。在大量的习题练习后,教师可以通过自行传授或课堂上交流讨论的方式,让学生逐渐掌握运算技巧,并有效地运用到试题中。

##### 4. 以函数的观点看数列,体会数学的整体性

由于数列是特殊的函数,所以在数列这一章学习中,教师要有意识地引导学生将数列纳入到函数这一大的体系中,将两者结合一并理解。例如,数列的通项公式对应函数解析式,数列的规律性对应函数变量之间的关系。如此一来,利用函数的观点去学习数列,学生不仅可以从多个角度认识与理解数列的相关知识,而且也加深对函数的概念与思想方法的领悟,认识到数学是一个整体,体会到数学的魅力与有趣。■